

##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12年4月18日（星期二）中午12時10分

地點：本校學生活動中心會議室

主席：黃校長有評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紀錄：李英俊

### 壹、主席致詞：

- 一、原定週四的行政會議，因當日有重要活動而提前在今日中午召開。
- 二、日前各單位提報參加週四重要活動的名單，經主辦方考量決定，僅邀請一級單位主管參與。
- 三、週四有貴賓參訪，校園環境請加強清潔維護，並做好可能下雨的因應。
- 四、昨(17)日下午 6 時許，兩位同學騎機車在北側門發生擦撞事故，有同學騎機車不守規矩。交通安全，麻煩大家多加宣導，學生的情緒自我管理也請加強輔導。
- 五、3 月 30 日，工程會副主委，率同教育部、財政部、公路總局等多個單位，蒞校勘查教學行政大樓，結論是必須搬遷、拆除、重建以維護學生與教職員工的安全。目前依法定程序進行，同時做空間調查，希望同仁共體時艱相互配合。
- 六、各系請自行調配新聘教師的研究空間，讓新進老師有歸屬感，才能做好教學與研究。

### 貳、報告事項：

報告事項（一）

報告單位：總務處

案由：「本校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行政會議紀錄」提請 確認。

決定：洽悉。

### 參、各單位重要事項報告：

教務處：

- 一、辦理 112 學年度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入學考試招生作業，4 月 19 日公告試場及面試順序，4 月 22 日辦理面試。請各碩士班於 4 月 24 日前將考生資料繳回，5 月 10 日早上十時放榜。
- 二、112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暨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簡章已公告於各聯合招生委員會及本學校網站，請與會委員廣為宣傳。
- 三、112 學年度運動績優生單獨招生簡章於 2 月 6 日已公告下載，2 月 10 日至 4 月 21 日網路報名。5 月 13 日於本校及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同時舉行術科考試，5 月 24 日寄發成績單，5 月 29 日放榜。
- 四、3 月 30 日聯合會公告 112 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招生第一階段篩選結果，考生可於 4 月 13 日至 19 日練習上傳學習歷程資料，5 月 4 日至 10 日正式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繳交複試費，並轉交各系進行第二階段資料審查。因時間緊迫，請各系於 5 月 16 日中午 12 點前繳交審查成績，並於 5 月 17 日召開招生委員會審議最低錄取標準，5 月 18 日網路公告成績，5 月 22 日公告正備取名單。
- 五、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轉系申請期限至 3 月 24 日截止，資料彙整後已轉送各系審查。請各系在 5 月 2 日(星期二)下班前，將系務會議會議紀錄連同轉系申請表正本送回本處續辦。
- 六、112 學年度單獨招收身心障礙學生簡章已公告於本校網頁之招生訊息，報名期間自 4 月 10 日起至 5 月 1 日止。
- 七、辦理 112 學年度暑假轉學生招生簡章及招生名額估算作業，預計 5 月份於本校網站公告招生簡章，6 月份開放網路報名。
- 八、本學期期中考試成績遞送日至 5 月 2 日(星期二)止。
- 九、本校遠距視訊面試中心於 4 月 14 日辦理馬公高中「112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招生管道離島地區遠距視訊面試」實地模擬演練。
- 十、112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管道離島地區視訊面試全國共計 54 校 933 校系參加，各校系決定錄取名單前，可與學生議定於 5 月 18 日至 6 月 4 日擇期辦理視訊面試。

- 十一、教育部行政指示委請本校續辦 112 年度「大陸地區臺商子弟學校應屆考生得比照離島考生申請入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試辦視訊面試」試務，支援臺商學校辦理視訊面試作業。
- 十二、3 月 29 日召開本學期第 1 次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課程規劃表及課程相關事宜。預定 5 月 24 日召開第 2 次會議，請各系盡早擬訂 112 級課程規劃表。
- 十三、4 月 17 日至 5 月 5 日（第 9 至 11 週）受理學生申請本學期期中停修課程作業，請各系協助宣導及公告週知。
- 十四、本學期課程資料已完成上傳技職校院課程資源網。
- 十五、完成核算本學期教師每週超鐘點數及兼任教師授課鐘點數。
- 十六、已通報各系(中心)辦理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排課作業事宜，請於第 10 週前完成開課（通識及基教中心均應完成開排課），第 14 週應完成排課，並依相關規定辦理。
- 十七、完成填報本學期技專校院校務基本資料庫資料。
- 十八、本學期多位教師授課第一階段課程教學評量填寫自 4 月 23 日至 29 日止，敬請各系轉知學生配合填寫。
- 十九、本學期期中考試週自 4 月 17 日至 21 日止，若有提前或延後，則考試週仍需正常上課。
- 二十、4 月 12 日(星期三)召開本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
- 二十一、辦理 110 學年度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申覆)結案作業。
- 二十二、辦理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部補助教學助理勞健保計畫經費請款作業。
- 二十三、3 月 1 日辦理新進教師成長營、3 月 2 日辦理教學獎助生期初申請說明會，活動圓滿順利。
- 二十四、辦理本學期教學獎助生申請暨勞健保投保作業。
- 二十五、因教育部尚未核定高教深耕計畫經費，為使計畫推動不受核定時程延誤，依 2 月份管考會議決議，2 月 16 日已先行通知請各系(中心)

暫時編列 5 萬元執行本學期計畫項目，包含課程助教及課輔小老師。

待教育部核定經費後，再行調整預算編列及預期 KPI 效益。

二十六、3 月 22 日辦理教師專業成長專題演講，活動圓滿結束，4 月 12 日辦理第二場專題演講。

學務處：

- 一、112 年 3 月份各系學生發生交通事故人數計人次，與去（111）年同期相較，A2 事件人數減少 1 人次，後續將依常見肇事原因、事故熱點加強宣導，強化學生防衛知能。（如附表）
- 二、交通安全、預防犯罪（防詐騙、反毒）、菸害防制宣導、校外賃居注意事項、日常生活安全注意事項宣導，112 年 3 月份已實施 4 場次，計有 9 個班級、212 人次參與。
- 三、國內生學雜費減免作業：教育部大專校院學生助學措施系統整合平台」於 112 年 3 月 22 日公布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身障類」最近一年度家庭年所得總額查核結果，本校該類申請者計 104 位，均合格。
- 四、本校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缺曠通知作業，統計第 1 週至第 5 週（2 月 20 日～3 月 24 日）曠課累計達 10 節之學生共 181 人（日四技 165 人，進四技 10 人，日五專 6 人），已於 3 月 29 日郵寄通知單予缺曠學生。
- 五、辦理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兵役儘後召集 2 款作業，申辦人數共計 3 人，均依期限函報各縣市後備指揮部核准在案。
- 六、目前已進入學生校外賃居尋屋顛峰期間，為適時有效協助學生校外賃居事宜，本組依各班導師之學生輔訪表，持續登錄建立「學生校外租賃處消防設備情形參考表」提供學生個人查詢（目前計 257 筆），俾利增加學生賃居訊息及維護權益。
- 七、111 年度第 2 學期「大專校院弱勢助學計畫-學生校外租金補貼」，本校計有 10 員申請，目前資料審核中；另依教育部發放事宜規定，假 7

月 15 日前發放完畢。

八、新生入學說明暨歡迎會:本(112 級)年「新生入學說明暨歡迎會」將訂於 8 月 18、19、20(星期五、六、日)等 3 日假南(高雄醫學院國際會議廳 A 廳)、中(新民高中綜合禮堂)、北(劍潭青年活動中心群英堂)三區辦理。

九、111 級幹部甄選已完成第一階段書面審核,第二階段面試作業,4~5 月份將進行第三階段實習考核作業。

十、4-5 月份辦理母親節感恩活動、樓層聯誼活動。

十一、持續加強公共空間消毒、關懷住宿生健康狀況,宣導做好自主健康管理。

十二、辦理「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就學貸款作業」。

十三、辦理校內外學生就學獎補助申請。

十四、3 月 15 日辦理「學務會議」。

十五、3 月 1 日~3 月 31 日辦理「大專送愛下鄉-2023 端午節慰問申請」,本校青年志工利用課餘時間下鄉進行個案訪查。

十六、3 月 8 日辦理「海工院一年級學生-健康大小事失智友善校園課外活動講座」。

十七、3 月 22 日辦理本校「111 學年校慶運動會暨畢業典禮籌備會議」。

十八、3 月 29 日辦理「觀休院一年級學生-智財權與法律常識(跟騷法及租屋糾紛相關法律常識)課外活動講座」。

十九、健康中心 3 月份健康服務統計:外傷處理 35 人次、運動傷害 24 人次、疾病照護 2 人次、學生平安保險申請 11 人。

二十、自 3 月 20 日起 COVID-19 快篩陽性,除中重症狀外,不需通報醫療院所、不須隔離,仍可通知健康中心護理師或校安中心,以利通報教育部及提供相關協助,相關訊息可上至學務處網頁或本校資訊服務網頁查詢。

二十一、以「健康促進學校計畫」結合朝陽社區健康營造,共同推動健康

- 相關議題，以菸害防制、健康體適能、均衡飲食為主軸。
- 二十二、因應今年度菸害防制法修法，澎湖縣衛生局菸害防制承辦人 3 月 22 日至本校視察學校各出入口張貼禁菸標示及校園環境，提供縣政府宣導海報張貼。
- 二十三、針對上學期教育部餐飲衛生輔導訪視提出學生餐廳之缺失，已完成業者烹調區燈光改善及熱水器安裝以提供消毒餐具使用。
- 二十四、4 月份預計辦理活動如附表。
- 二十五、112 年度春夏開心週邀請林紀宇臨床心理師，以其睡眠障礙調節、生理回饋、正念紓壓、多元性別等專長，於 4 月 19 日 10:10~11:00 導師輔導知能研習講授「學生情緒障礙之用藥與睡眠輔導」；以及系列活動之輔導專訓工作坊帶領「正念與失眠認知行為治療的應用」，班級演講暨工作坊進行「正念溝通-情感教育」。
- 二十六、3 月個別輔導工作共計 69 人次。
- 二十七、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導生活動費之主計系統自 3 月 29 日起已可進行核銷，已通報各導師與各系知悉。
- 二十八、於 3 月 1 日、3 月 15 日、3 月 22 日配合校園安全事項教育宣導針對物管系、資管系、航管系、電機系（科）、應外系、電信系、養殖系三年級與餐旅系四年級學生，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與性騷擾防治宣導。
- 二十九、資源教室依規定於 2 月 13 日~3 月 20 日前，提報 111 學年度入學之新生與疑似生教育部鑑定事宜，本學期提報 13 位特殊教育學生。
- 三十、資源教室於 3 月 1 日辦理「身心障礙助理人員職前說明會」，說明本學期協助特殊教育學生相關事項。
- 三十一、資源教室於 3 月 11 日至澎湖休閒遊憩園區辦理「期初團體輔導活動」。
- 三十二、資源教室於 3 月 25 日至沿菊書店辦理「生涯工作坊」。
- 三十三、資源教室依教育部規定於 3~6 月依序排定特殊教育學生個別化支持計劃會議共 51 場次。

三十四、系際盃排球賽於 5 月 10 日~5 月 18 日進行預賽；5 月 21 日進行決賽。

三十五、校慶運動週，5 月 15 日~5 月 19 日進行競賽預賽，5 月 20 日上午進行「520 為愛來跑-校園健康路跑活動」，下午舉行運動會開幕典禮，5 月 21 日舉辦運動會。

三十六、辦理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澎湖縣縣立溫水游泳池租借、游泳助教徵選事宜及租用公車負責學生往返接送。

三十七、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游泳課時間為 5 月 22 日~6 月 16 日。

三十八、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水域安全宣導時間為 5 月 10 日。

三十九、體適能中心於 4 月 10 日起開放時間變更為周一至周五的晚上 5 點 30 分~9 點 30 分；週六至周日的下午 3 點 0 分~晚上 8 點 0 分。

四十、本校田徑代表隊於 3 月 29 日~3 月 30 日參加「112 年全國大專校院田徑公開賽」。

四十一、本校羽球代表隊已於 3 月 17 日~3 月 19 日參加「112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羽球一般男子組南區資格賽」並將於 5 月 5 日~5 月 10 日參加決賽；木球代表隊、跆拳道代表隊及田徑代表隊分別於 4 月 29 日~5 月 2 日、5 月 5 日~5 月 9 日及 5 月 7 日~5 月 10 日參加「112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

四十二、本校男子排球隊於 3 月 31 日~4 月 3 日參加「111 學年度大專排球聯賽公開男生組第二級決賽」。

總務處：

一、本校用電情形統計如附表。

二、依本校私錶統計顯示，112 年 3 月本校使用電量較 111 年度同期減少 1.76%，由台電電錶顯示，用電量減少 3,800 度。為能持續節省能源，敬請本校師生員工仍能持續節約用電，務必隨手關閉不必要電源；電燈能依實際需要做適當減量調整，下班期間辦公室內不使用的事務機

器請關機。

- 三、本處預計 112 年 7 月至 10 月間辦理教學大樓兩部電梯汰換工作，施工期間僅開放一部電梯供大家使用，造成不便之處，請大家配合。
- 四、為避免圖資大樓、學生活動中心及學生宿舍等大樓屋頂老舊屋瓦持續掉落，本處預計於暑假期間辦理「校內建物屋瓦整修工程」，計畫將老舊屋瓦打除，刷塗仿石漆。
- 五、為改善教學大樓中庭西側研究室窗框滲水情形，本處預計於暑假期間辦理「教學大樓氣密窗整修工程」，計畫於 4 至 7 樓既有窗戶外側增設氣密窗。
- 六、海科大樓國際會議廳因汰換投影設備，預訂施工期間(7 月 13 日-9 月 10 日)暫停借用。

研發處：

- 一、本校於 112 年 3 月 10 日由校長率隊出席教育部第三期(112-113)年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複審會議。
- 二、本校申請 112 年產業學院計畫-產業實務人才培與專班及精進師生食物質能方案個乙件。
- 三、本處已通知各學術單位於 4 月 12 日前完成國科會 112 年研究獎勵申請案審查送至研發處彙整提校教評審議。
- 四、「南區技專校院校際整合聯盟」第十一屆第二次指導委員會暨執行委員會會議將於 112 年 5 月 24 日召開。
- 五、有關觀休院所提與越南孫德盛大學雙聯學制課程調整一事，已於今(112)年 3 月 13 日開會決議，請觀休院負責與孫德盛大學對口之學術單位洽談課程規劃事宜。
- 六、112 年度本校執行教育部學海計畫，已於今(112)年 3 月 27 日完成校內複審會議，同意薦送餐旅系陳立真老師「新南向學海築夢」1 案。
- 七、本校 3 位交換生(2 位獲學海飛颺補助、1 位學校薦送)，已於 3 月底赴日本琉球大學研修，本處國際事務組將持續追蹤、關懷學生後續狀態並適時提供協助。

- 八、本處國際事務組徒瑞福組長已於今年 3 月 25 日前往馬來西亞參加「2023 年馬來西亞臺灣高等教育展(東馬場)」進行招生，積極宣傳本校優勢及重點特色。
- 九、本處於 4 月 20 日十點十分假學生活動中心會議室邀請邀請 1111 人力銀行副總何啟聖前來演講，題目：「求職技巧一試錄取」，歡迎大家前往聆聽並鼓勵所屬參加。
- 十、本處於 112 年 3 月 15 日辦理「2023 福免迎薪校園徵才實習博覽會」，反應熱烈，圓滿落幕，感謝各位師長鼓勵同學參與。
- 十一、本校將於 112 年 4 月 21 日與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為簽署合作備忘錄，共同推展合作與交流，合力提昇產業競爭力、培育優秀人才。
- 十二、本處育成中心已於 3 月 18-19 日，假本校海科大樓辦理「2023 創新創業種子師資教育培訓營」，共計 27 人(含馬公高中 2 人)完成本次培訓。
- 十三、3 月份並無教職員提出專利權申請。請欲申請專利權之教職員，於 6 月份填具專利提出申請單並遞交本中心。

#### 圖資館：

- 一、圖書資源組於 4 月 17 日至 4 月 30 日辦理「2023 世界閱讀日樂讀推廣活動」，歡迎全校教職員工生踴躍參加。
- 二、圖書資源組於 4 月至 5 月辦理「閱讀達人圖書借閱排行榜」圖書借閱比賽活動，歡迎全校學生踴躍參加。
- 三、智泉公司與臺灣學術電子資源永續發展計畫於 4 月 25 日上午 10:00-12:00 辦理「Turnitin 論文比對系統-學生版線上教育訓練」活動，歡迎全校學生至：圖資館首頁>最新消息踴躍報名參加。
- 四、圖書資源組於 3 月 6 日至 3 月 19 日辦理「自助借書 EZ 借」圖書閱讀推廣活動，活動圓滿完成。
- 五、111 學年度下學期系所介購教科書已到館，歡迎館內閱覽。
- 六、GALE IN CONTEXT 資料庫提供試用至 4/30，歡迎全校師生至：圖資館首頁>最新消息點閱使用。
- 七、外文雜誌線上看資料庫提供試用至 5/31，歡迎全校師生至：圖資館首

頁>最新消息點閱使用。

- 八、漢珍數位圖書公司即日起至 4/30 辦理【哈佛商業評論影音知識庫-大師來開獎】 線上有獎徵答活動，訊息公告於圖書館首頁>最新消息，歡迎踴躍參加。
- 九、大鐸資訊公司即日起至 5/10 辦理「Walking Library 電子雜誌」2023 上半年有獎徵答活動，訊息公告於圖書館首頁>最新消息，歡迎踴躍參加。
- 十、OCLC FirstSearch 全國版資料庫即日起至 5/19 辦理【0~下雨下到快發霉 FirstSearch 有獎徵答】活動，訊息公告於圖書館首頁>最新消息，歡迎踴躍參加。
- 十一、漢珍數位圖書公司即日起至 6/15 辦理「尋寶冒險 Folloe me！」2023 ProQuest 有獎徵答活動，訊息公告於圖書館首頁>最新消息，歡迎踴躍參加。
- 十二、臺灣學術網路防範惡意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111 年度第二次演練結果：本校開啟率 0% (<10%)、點選連結率 0% (<6%)，演練合格。
- 十三、112 年度微軟校園授權(教職員+學生)公開招標採購案，於 3 月 7 日完成決標，新授權內容除繼續沿用原 Windows、Office 地端版(KMS 認證機制)，另提供雲端產品使用權益(M365 A3)。
- 十四、藝文中心於 4 月 11 日至 5 月 31 舉辦「潛墨陶熔無聲詩。對飲菊島四月天」—雲林跨海藝文展，開幕茶會訂於 4 月 11 日上午 11 時。本次展覽係由雲林縣青溪新文藝學會理事長廖耀興領隊，陳永礎老師策展，藝術家王明宗、施美燕、徐秀慧、葛建滋、林周生、孫坤斌、許源祐等 9 位共同參與展出近百件作品，廖耀興理事長贈送其作品「靈山秀色」、施美燕老師贈送其作品「梅花詩」、徐秀慧老師贈送其作品「富貴吉祥」、葛建滋老師贈送其作品「倒寫書法-醒世格言」供本校典藏。展出內容包括：陶藝、水墨、書法、油畫，歡迎全校師生同仁踴躍蒞臨參觀。

進推部：

- 一、辦理本部 112 學年度四技單獨招生第一次委員會，確認招生簡章及相

關時程表，本部 112 學年度四技單獨招生自 112 年 04 月 17 日起至 08 月 16 日止開放網路報名，需繳交備審資料至本部，敬請各位長官協助宣傳。

- 二、辦理本部 112 學年度國軍退除役官兵就讀大專校院四年制進修部/在職專班、進修學士班甄試招生委員會確認簡章事宜。
- 三、辦理本部 111 學年第 2 學期技職校院課程資源網及大專院校基本資料庫總量管制表冊彙整及檢核資料填報作業。
- 四、辦理本部 111 學年第 2 學期學生申請期中停修課程作業。
- 五、辦理本部 112 學年第 1 學期各系開課調查、各班隨低班附讀調查及暑期重補修班調查相關事宜。
- 六、辦理本部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期中考週請假補考及期中停修申請相關事宜。
- 七、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112 年上半年）產業人才投資計畫課程之計畫班別詳細內容如下如附。
- 八、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112 年上半年）推廣教育非學分班之計畫班別詳細內容如下如附。

#### 人事室：

##### 一、身心障礙者進用

(一)本校員工總人數為 347 人，扣除出缺不補 13 人(工友 10 人、駐衛警 3 人)，小計 334 人，應進用身心障礙者人數為 10 人，目前進用 10 人，足額進用。

(二)本校目前身心障礙者進用人數以達上限，為避免身心障礙者進用不足之情形，請各計畫主持人、各單位於進用人員時，盡量進用身心障礙身份人員。

- 二、教育部 112 年 3 月 17 日函送行政院性別平等處為強化公務機關落實推動性別平等訓練，研提修正計畫，實施對象除公務人員外擴大至各機關自僱且不具公務人員身分之人員、駐衛警及工友(含技工、駕駛)等。(如附件 1)

- 三、教育部 112 年 3 月 20 日函送「112 年及 113 年消除一切形式種族歧視國際公約(ICERD)，相關培訓內容，請同仁至「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選讀。
- 四、教育部於 112 年 03 月 24 日檢送修正之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解聘、不續聘、停聘案「作業流程圖」、「作業流程檢覈表」、「提案表(含範例)」，並增訂「常見錯誤態樣一覽表」各 1 份重申應注意事項如下：(一)陳述意見部分(二)各校教評會設置規定部分(三)出席委員人數計算部分(四)教師法第 16 條規定解聘或不續聘教師部分(五)暫時繼續聘任部分(六)復議程序部分，本案業已會辦系(中心)、學院檢視教評會設置規定在案。

主計室：

- 一、本校 112 年度校務基金預算截至 3 月底止執行情形簡要報告如下：
- (一)經常門：總收入 168,027,122 元，總成本費用 168,778,448 元，短絀 751,326 元，詳如收支餘絀表(附件 1)。
- (二)資本門：實際執行數為 2,438,252 元，佔累計預算分配數 5,304,000 元之執行率為 45.97%，佔全年度預算數 59,686,000 元之執行率為 4.09%，詳如購建固定資產計畫執行情形明細表(附件 2)。

海工院：

- 一、資工系陳良弼老師於 112.3.17 帶領資工三甲黃祥睿及蘇晨瑋同學參加「第 18 屆數位訊號處理創思設計競賽」佳作。
- 二、電信系吳明典主任分別於 112.3.18-20 及 3.25 赴高雄捷訊通信工程及新北市三傑物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訪視學生校外實習情形。
- 三、資工系楊昌益老師分別於 112.4.6、4.7 前往桃園大興高中、成功商工進班宣導。
- 四、電機系朱能億老師於 112.4.7 前往桃園大興高中進班宣導。
- 五、食科系於 112.4.12 邀請彩宸生活事業股份有限公司(馬修嚴選)林威

逸經理進行專題演講。

- 六、112.4.12、4.14 及 4.21 馬公國中、湖西國中及澎南國中學生至電機系進行「五專部電機電子群技職體驗」活動。
- 七、電機系張永東老師於 112.4.13 辦理高教深耕計畫-「電力電子乙級證照輔導實務」講座。
- 八、電機系於 112.4.13 辦理「112 學年度校外實習廠商說明會」，邀請台灣艾納康有限公司前來參與。
- 九、資工系黃天祥老師於 112.4.14 前往聯易股份有限公司進行校外實習期中訪視。
- 十、資工系陳良弼老師於 112.4.17 前往台南北門農工、新化高工進班宣導。
- 十一、資工系將於 112.4.19 舉辦系專題競賽。
- 十二、電機系將於 112.4.20 辦理「112 學年度校外實習廠商說明會」，邀請泓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前來參與。
- 十三、電機系鍾慎修老師將於 112.4.21 前往高雄岡山參加「2023 第 13 屆航空科技與飛航安全暨第 11 屆航空與社會學術研討會」。
- 十四、資工系林昱達及陳良弼老師將於 112.4.21 前往高雄立志高中進班宣導。
- 十五、食科系將於 112.4.22 辦理「112 年度第一次保健食品初級工程師能力鑑定」。
- 十六、電機系將於 112.4.26 聯合 1111 人力銀行辦理職涯講座相關課程。
- 十七、電機系將於 112.4.27 辦理「112 學年度校外實習廠商說明會」，邀請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前來參與。

人管院：

- 一、資訊管理系林永清主任與呂峻益老師 4 月 13-14 日前往台北拜訪校外實習廠商「雲一公司」及「漢龍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暨訪視校外實習學生相關事宜。

- 二、航運管理系吳志淵老師 4 月 7 日至世紀綠能工商進班宣導。
- 三、行銷與物流管理系陳玉鈴老師、江雁如老師 4 月 7 日至桃園成功商工進班招生宣導。
- 四、行銷與物流管理系方沺淳老師 4 月 14 日至高雄立志中學進班招生宣導。
- 五、行銷與物流管理系方沺淳老師 4 月 10 日舉辦教師成長社群「企業永續發展之人力資源與公司治理教學研究」演講活動。

觀休院：

- 一、3/31-4/2 遊憩系學生楊偲莘同學參加 112 年全國明輝盃木球錦標賽。
- 二、3/31-4/6 遊憩系學生尹立文同學赴屏東大鵬灣參加 112 年春季水義翼風浪板訓練營。
- 三、4/6-10 遊憩系學生尹立文同學參加「2023 年大鵬灣帆船生活節風帆橫渡小琉球全國錦標賽暨大鵬灣盃全國帆船錦標賽」。
- 四、4/7 遊憩系黃妍榛老師前往桃園成功商工進班宣導。
- 五、4/7-5/7 荷蘭萊頓大學教授 Dr. Nicole J. de Voogd 帶領六位生物系大學部學生至本校進行短期海洋生態調查暨科技潛水研習。
- 六、4/13 遊憩系黃妍榛老師擔任基隆市政府辦理「2023 基隆潮境海灣節活動規劃及執行服務計畫」勞務採購案評選委員。
- 七、觀休系張璟玟老師於 112.03.01 實習預備課程進行 112-1 校外實習媒合說明會。
- 八、觀休系張璟玟老師執行 112 學年高教深耕-創新教學計畫，112.03.08 實習預備課程邀請福朋喜來登酒店人力資源專員張晏甄進行企業簡介與工作內容講座。
- 九、觀休系 112.03.15 於海科大樓國際會議廳舉辦 109 級校外實習分享會。
- 十、觀休系張璟玟老師執行 112 學年高教深耕-創新教學計畫，112.03.22 實習預備課程邀請雄獅旅行社人力資源陳坤吾總監進行企業簡介與工作內容講座。

- 十一、觀休系張璟玟老師執行 112 學年高教深耕-創新教學計畫，1112.03.29 實習預備課程進行昇恆昌免稅店企業參訪與職場體驗。
- 十二、觀休系張璟玟老師執行 112-1 學期觀休系校外實習媒合進度：預計 112-1 學期實習人數 79 名，已完成實習媒合並報到人數甲班 26 名、乙班 25 名與越南生 7 名，共 58 名；未完成實習媒合已安排面試 21 名。
- 十三、觀休系葉姿君老師於 112.03.29 昇恆昌企業一日職人體驗營活動，參加班級為觀休三甲雙聯學制越南班(高教深耕計劃課程名稱：職場英語)。
- 十四、觀休系葉姿君老師媒合雙聯學制越南生兩家實習機構。
- 十五、觀休系葉姿君老師訓練並模擬越南生中、英文面試。
- 十六、觀休系葉姿君老師帶著越南生參加昇恆昌企業及喜來登飯店等實習機構的面試。
- 十七、觀休系 108 級日間部觀光休閒專題研究發表訂於 112/5/10 舉辦，楊植凱老師於 112/3/1 辦理發表說明會暨抽上台順序籤。
- 十八、觀休系楊植凱老師於 112/3/7、21 辦理實境解謎設計與規劃之線上專題講座及工作坊並於 112/3/18 前往望安實務操作訓練課程。
- 十九、觀光休閒系 112/3/29 召開期初系大會。
- 二十、觀休系楊植凱老師於 112/3/30 辦理健康休閒活動體驗及社區小旅行等活動，帶領學生前往高雄與屏東牡丹鄉等處進行校外參訪。
- 二十一、本年度招生之進班宣導行程陸續安排中，本月由餐旅系潘澤仁主任 4 月 21 日赴高雄立志高中進班宣導。
- 二十二、餐旅系自本學期開始，已完成 109 級部分實習單位訪視：計有康桓甄老師台北勞瑞斯牛肋排餐廳、嘉義耐斯王子飯店、屋馬中港店、屋馬中友店、屋馬崇德店、嘉義長榮文苑酒店、澎湖星巴克、，陳宏斌老師台中及台南王品集團，古旻艷老師鼎泰豐台北新生店、夏慕尼台北中山店、澎湖喜來登。
- 二十三、餐旅系康桓甄老師執行今年度高教深耕計畫-教學創新精進面向之

餐飲英語(二)課程，預計於 4/26、5/3 及 6/14 邀請台北勞瑞斯牛肋排餐廳-蔡郁峯總經理進行業師講座。

共同教育委員會：

- 一、共同教育委員會於 112.4.21(五)辦理教學觀摩，題目：跨領域課程之創新與設計；演講者：邱佳慧副教授(台北醫學大學)。
- 二、通識教育中心辦理第 14 屆菊曦文學獎、第 9 屆性別徵電影徵稿，截止日為 112 年 4 月 10 日止，活動簡章已公告於本校及通識教育中心網頁，歡迎師長鼓勵同學踴躍報名。
- 三、通識教育中心辦理澎湖文化轉譯於教學實踐創新策略研究教師成長社群將於 4/11 辦理魅力平湖嶼-澎湖各主題地圖發想開創工作坊、4/21 辦理跨領域課程之創新及設計思維工作坊。
- 四、基礎能力教學中心聊天室於 112.3.7(二)正式啟動，報名預約已公告中心網頁。
- 五、基礎能力教學中心 111-2 學期辦理英語微電影/短片比賽，徵件日期自 3/22 起至 5/21 止；報名訊息已公告中心網頁。
- 六、基礎能力教學中心承辦英檢測驗日期如附表(考試地點：本校教學大樓)。
- 七、基礎能力教學中心 111-2 學期「英語」/「資訊」證照班開課課程及開班時程如附表。
- 七、基礎能力教學中心辦理，本校各學院學系學生英檢通過概況如附表。
- 八、本校各學院學系學生英檢通過概況如附表。
- 九、本校各學院學系學生資訊證照概況如附表。

秘書室：

- 一、臺評會受教育部委託辦理 112 學年度追蹤評鑑實地訪視將於 112 年 12 月-1 月實施，請各單位準備評鑑待改善事項佐證資料時以一案至少

- 一卷夾為原則。(本校實地受評項目為項目一)
- 二、本室預計於5月11日召開評鑑待改善事項第5次工作會議，並與5月25日辦理第一次校務自評辦理。若各單位之評鑑待改善事項若無法於6月20前完成之單位，請單位主管確實於待改善中說明其原因並敘明何時能完成。
- 三、本次追蹤評鑑實地訪評相關時程、需填報之資料表及配合事項如附件，請各位主管卓參。

#### 肆、討論事項：

##### 討論事項(一)

提案單位：研發處

案由：訂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主冊計畫經費支用申請表」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本校執行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為簡化校內行政流程擬訂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主冊計畫經費支用申請表」提供第一部份主冊執行子計畫教師使用。

擬辦：通過後公告周知。

決議：通過。(申請表如附)

##### 討論事項(二)

提案單位：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案由：為落實本校校園性別友善安全空間，於行政大樓二樓單側男女廁所整修為性別友善廁所，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1年11月21日臺教學(三)字第1112806569號來函、本校111學年度第1學期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議與111學年度第2學期學務會議決議辦理。
- 二、依教育部函示應經師生意見調查之規劃情形辦理校園性別友善安全空間。

三、性別友善廁所又可稱為「無性別廁所」、「性別中立廁所」，指的是廁所與隔間的出入皆不區分使用者性別的公共廁所，可以避免強化性別男女二分以及性別刻板印象。

四、檢附教育部來函公文。

決議：撤案。

討論事項（三）

提案單位：物管系

案由：修正本校「行銷與物流管理系實習商店設置暨收支管理要點」，請討論。

說明：

一、本案業經物管系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112.03.07)系務會議通過。

二、物管系實習商店設置暨管理要點修正對照表，如附件。

擬辦：本案經行政會議通過，提校務基金會審議。

決議：通過。(修正規定對照表如附)

討論事項（四）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擬新訂 112 學年度行事曆，請討論。

說明：112 學年度行事曆(草案)如附件，案內各項重要行事，係經各權責單位擬訂，本處負責彙整而成。議決通過後，爾後若須再有所更動時，應以不更改行事曆為原則，由相關單位循行政程序陳請校長核可，以通報方式公告施行。

辦法：經行政會議決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週知。

決議：通過。(行事曆如附)

討論事項（五）

提案單位：研發處

案由：修訂「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各項計畫進用人員申請表」乙案，提請討

論。

說明：因配合審計部查核要求計畫人員不能回朔聘任及依本校計畫助理人員管理辦法 111 年 11 月 17 日行政會議修訂通過內容修正本申請表（如附件）。

擬辦：通過後公告周知。

決議：通過。（申請表如附）

#### 討論事項（六）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本校「資深優良教師獎勵審查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各級學校資深優良教師獎勵要點」第 8 點第 2 項規定及本校 112 年資深優良教師獎勵審查會 112 年 3 月 23 日會議附帶決議辦理。
- 二、檢附訂定說明及草案各 1 份。

辦法：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通過。（要點如附）

#### 討論事項（七）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修正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一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教育部 110 年 12 月 20 日臺教人(三)字第 1100167388A 號書函暨 112 年 3 月 24 日臺教人(三)字第 1124200645 號書函辦理。

二、本辦法增修條文如下：

（一）為使教師權益獲得保障，審議更加公平，酌增各級教評會委員人數。（修正第 5 條）

（二）為利校務推動，避免時程延宕，修正因迴避或特殊情形致可出席人數未達法定人數時，應由校長指派上一級教評會委員共同組成。（修正第 12 條第 3 項）

(三)依教師法第 44 條規定教師救濟管道有二：申訴、再申訴或訴願，但僅能擇一辦理，爰配合修正。(修正第 14 條)

(四)依教育部 110 年 12 月 20 日復議機制參考範本，訂定復議程序。(增訂第 17 條)

三、檢附本辦法修正草案對照表、修正後草案全文及教育部來文等各 1 份。

辦法：通過後，依法定程序續提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及校務會議審議。

決議：修正通過。(修正通過後條文對照表如附)

討論事項(八)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修正本校「教師聘任暨升等審查辦法」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辦法修正如下：

(一)考量新聘教師辦理離職需要一些時間，為利人才召募，爰修正期程。(修訂第 8 條)

(二)為節省相關經費，修正高資低聘之改聘程序，不再辦理外審程序(例如：具教授證書教師應聘本校助理教授服務滿一年後申請升等副教授通過後，再屆滿一年後申請升等教授。)(修訂第 10 條第 3 項)

二、檢附本辦法修正草案對照表、修正後草案全文等各 1 份。

辦法：通過後，依法定程序續提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及校務會議審議。

決議：通過。(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

討論事項(九)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修正本校教師教學服務及輔導成績考核辦法之評分表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第 1 次臨時會議決議辦理。
- 二、為獎勵參與調查案之性平委員，評分表審查項目貳、服務及輔導部分(學生服務工作)審查具體要項與重點新增：「五、擔任本校性平會調查委員，每次為 1 分。六、申請性平會性別相關議題融入課程補助計畫通過且完成者，每次為 0.5 分。」
- 三、檢附「本校教師教學服務及輔導成績考核評分表」對照表、修正後草案各 1 份。

辦法：通過後，依法定程序續提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及校務會議審議。

決議：通過。(修正對照表如附)

討論事項(十)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修正本校「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聘任、升等審查實施要點」一案，  
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 111 年 8 月 17 日修正發布「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定辦法」辦理。
- 二、本次修正說明如下：
  - (一)參酌國立屏東大學聘任專業技術人員資格審查意見表，及本要點第 4、5 點規定，訂定本校「專業技術人員資格審查意見表」如附件。
  - (二)配合訂定本校「專業技術人員資格審查意見表」修正第 6 點第 1、2 項。
  - (三)配合 111 年 8 月 17 日修正發布「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定辦法」修正升等副教授級以下職級授權自審升等案採一級外審制，升等教授級維持二級外審制。
- 三、檢附本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修正後草案全文及本校「專業技術人

員資格審查意見表」等各 1 份。

辦法：通過後，依法定程序續提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及校務會議審議。

決議：通過。(修正規定對照表如附)

討論事項(十一)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修正本校「學院院長遴選作業準則」一案，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 111 年 5 月 24 日教育部臺教技(二)字第 1110050927A 號函辦理。

二、本次增修要點摘要如下：

(一)依實務作法修正學術主管於學期中聘請兼任者，聘期及任期之起算。(修正第 3 點)

(二)修訂院長候選人應具備之資格條件。(修正第 4 點)

(三)修訂遴委會之組成方式、候選人產生方式及遴選作業程序。(修正第 8 點)

(四)增訂遴選作業期間接獲檢舉之處理方式及迴避事項。(增訂第 9 點第 2、3 項)

(五)修訂新任院長由校外專任教師出任時之作業程序。(修正第 10 點)

(六)增訂代理規定及敘明不適任之事由。(修正第 13 點)

三、檢附本準則修正草案對照表、修正後草案全文等各 1 份。

辦法：通過後，依法定程序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決議：修正通過。(修正通過後規定對照表如附)

討論事項(十二)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修正本校「各系、中心主管選薦要點」一案，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 111 年 5 月 24 日教育部臺教技(二)字第 1110050927A 號函辦

理。

二、本次增修要點摘要如下：

- (一)新、續任系主任依本要點規定辦理。(增訂第 2 點第 2 項)
- (二)修訂系、中心候選人應具備之資格條件。(修正第 3 點)
- (三)原第 4 點第 5 款任期規定移至第 4 點單獨訂之。
- (四)原第 4 點第 5 款因故出缺或中途去職，學期中聘請兼任者，聘期和任期起計方式移至第 5 點訂之。
- (五)原第 4 點系主任的選薦程序移至第 6 點，增、修訂選薦會議之組成方式、候選人產生方式及遴選作業程序。
- (六)原第 4 點第 6 款免兼主管職務移至第 7 點。
- (七)增列相關系所具副教授以上資格專任教師代理系主任規定。(修正第 8 點)
- (八)增訂遴選作業期間接獲檢舉、黑函等爭議事件時處理程序，並新增迴避事由。(新增第 9 點)
- (九)增訂校外人士新聘或借調系主任之程序作業程序。(新增第 12 點)
- (十)增訂保密規定。(新增第 13 點)

三、檢附本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修正後草案全文等各 1 份。

辦法：通過後，依法定程序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決議：通過。(修正規定對照表如附)

討論事項(十三)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修正本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要點」一案，請討論

說明：

- 一、112 年 2 月 2 日教育部臺教人(二)字第 1124200024B 號函暨臺教人(二)字第 1124200024I 號書函辦理。
- 二、本次增修要點摘要如下：
  - (一)配合公務員服務法 111 年 6 月 22 日修正公布。(修正第 2 點)

- (二)考量教師投資禁止規定除為避免其利用職務之便進行不法投資行為外，亦應合理兼顧教師之理財自由；形式上非公司之負責人、董事、監察人或相類似職務，惟實際上所從事之行為，仍屬經營商業範疇；增訂教師到職時緩衝設計。(修正第3點)
- (三)配合教育部110年4月30日臺教人(二)字第1100055637號函釋稱「政府機關(構)或學校持有其股份者」予以明定，及110年12月30日修正公布，法規名稱修正為「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條例」，將「新創生技新藥公司」修正為「新創之生技醫藥公司」；「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條例」及「科學技術基本法」均係公立專科以上學校教師適用對象。(修正第4點)
- (四)學生家長會之設置係學生家長本於親權之延伸，公寓大廈管理條例擔任管理委員會職務或管理負責人，係行使該條例所定住戶之權利，宜尊重「社區自治」之精神。(增訂第8點第三項第6款及第7款)
- (五)考量難以判斷兼職對其安全或健康權之影響，及每年定期進行評估檢討實務作法予以修訂。(修正第9點)
- (六)配合111年6月22日公務員服務法修正公布後，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應就兼任行政職務師之經營商業及兼職相關事項另定辦法。(修正第10點)
- (七)本校教師借調處理要點僅明定借調至他校教師如有兼職，該兼職期間不得超過借調期間，並應副知本校，爰依本原則第13點配合修正第11點。
- (八)教育部業於111年7月18日以臺教人(二)字第1114202189A號令發布曾任或現任國家代表隊運動選手之公立學校專任教師接受商業代言之範圍、限制、程序等相關事項，爰增列第12點。
- (九)教師於下班時間從事社會公益性質之活動或其他不具「經常」、

「持續」性質之同種類行為之事務，於對本職工作、學術名譽及尊嚴無不良影響，亦無與其本職不相容之前提下，尚非不得從事之範圍。(增訂第 13 點)

(十)配合本要點修正申請表及評估表。

二、檢附本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修正後草案全文、申請表及評估表等各 1 份。

辦法：通過後，依法定程序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決議：通過。(修正規定對照表如附)

討論事項(十四)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訂定本校「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兼職處理要點」一案，請討論

說明：

一、112 年 2 月 2 日教育部臺教人(二)字第 1124200024G 號函暨臺教人(二)字第 1124200024I 號書函辦理。

二、111 年 6 月 22 日服務法修正公布後，授權由各主管機關自訂公立學校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兼職規範，教育部依該法授權規定，另訂「國立各級學校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兼職處理辦法」，爰本校配合訂定「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兼職處理要點」。

三、本要點摘要如下：

(一)適用對象為本校兼任行政職務教師(以下簡稱教師)及兼職之定義。

(第 2 點)

(二)教師在本校以外之機關(構)、學校、法人、事業或團體兼職，依本要點及相關法規辦理。(第 3 點)

(三)教師不得經營商業，但依本要點第 6 點規定至與學校建立產學合作關係、政府機關(構)、公立學校、公法人、公營事業或其出資、信託或捐助之法人所投資，或再投資之營利事業、從事研究人員兼職與技術作價投資事業管理辦法所定企業、機構、團體，兼任

董事、監察人或獨立董事者，不受限制，以及教師到職前經營商業之緩衝機制。(第4點)

(四)教師得於國內外、香港或澳門地區兼職之範圍。(第5點)

(五)教師於第5點所定兼職範圍內得兼任之職務，另教師至與學校建立產學合作關係、政府機關(構)、公立學校、公法人、公營事業或其出資、信託或捐助之法人所投資，或再投資之營利事業兼任董事、監察人或獨立董事，本校應主動對外揭露其兼任職務資訊。(第6點)

(六)教師兼任職務不得影響本職工作，及兼職時數上限、兼職費支給與兼職數目等事項。(第7-9點)

(七)教師兼職應事先經本校書面核准，其兼職如須經兼職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提名選任之前置作業程序，亦應比照辦理；另明定教師兼職對本職工作、學術名譽及尊嚴無不良影響，亦無與其本職不相容之情形者，得免報經學校核准之態樣。(第10點)

(八)應不予核准教師兼職申請或於兼職期間廢止其核准之情形。(第11點)

(九)教師兼職期間超過半年，本校應與教師兼職之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訂定回饋機制，及教師兼任獨立董事職務時學術回饋契約之簽訂機制。(第12點)

(十)教師得於下班時間從事之行為及限制。(第13點)

(十一)應就教師兼職之申請建立審核管理機制，教師違規兼職期間所得兼職酬勞應納入校務基金運用或公務預算繳庫。(第14點)

(十二)本要點申請表及評估表與本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要點」的申請表及評估表一致，僅勾選不同對應欄位。

四、檢附本要點逐點說明、草案全文、申請表及評估表等各1份。

辦法：通過後，依法定程序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決議：通過。(要點如附)

討論事項（十五）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修正本校「教師聘約」暨「教師服務規程」一案，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 111 年 7 月 20 日臺教人(二)字第 1110056814 號函辦理。

二、本次修正重點摘要如下：

（一）教師聘約：

1. 增訂專案教師授課時數之依據。(修訂第三點)
2. 現無彈性薪資教師，爰刪除原聘約第八點。
3. 增訂兼職規定、違反兼職處理規定。(增訂第八點)
4. 為期促進國立大專校院研究量能，放寬學校基於整體校務發展，亦得同意學院、系(中心)等校內學術單位循行政作業程序取得許可後，具名對外簽訂契約；至各計畫之智慧財產權、成果歸屬及運用，則由契約規範管理。惟專任教師仍不得逕以個人名義自行承接計畫及接受委託簽約。(增訂第九點)
5. 修訂違反聘約、校內章則等情事規定處置。(增訂第十點)
6. 參考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專任教師聘約修訂校園霸凌防制準則。(修訂第十一點)

（二）教師服務規程：

1. 修正應聘書送回期限規定，並配合實際狀況刪除後段。(修訂第二點)
2. 本校已無助教，爰刪除助教工作內容。(修訂第四點)
3. 配合兼職規定，爰予以增訂。(增訂第五點第二項)
4. 配合聘約已訂之，爰修訂第五點及刪除原第九、十五至十七點。
5. 修訂辭聘規定。(修訂第八點)

二、檢附教育部來文、本校「教師聘約」暨「教師服務規程」修正草案對照表及修正後草案全文等各 1 份。

辦法：通過後，依法定程序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決議：通過。(修正對照表如附)

討論事項(十六)

提案單位：教務處、進修推廣部

案由：有關本校防疫教學公告修正，提請討論。

說明：

- 一、配合教育部 112 年 3 月 16 日函頒修正「大專校院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修正本校防疫教學公告。
- 二、未來課程授課等教學相關活動視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滾動式調整。另請各開課單位轉知授課教師與修課學生，依據本校最新公告防疫措施及防疫教學公告(如附件三)實施教學活動。

決議：通過。(防疫教學公告如附)

討論事項(十七)

提案單位：研發處

案由：本校擬與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簽訂合作備忘錄，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檢附合作備忘錄乙份。
- 二、本案於 4 月 21 日簽訂備忘錄。

擬辦：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備查。

決議：通過。(備忘錄如附)

討論事項(十八)

提案單位：觀休院

案由：擬修正本校餐旅管理系「實習產品銷售收支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修正第七條：經費處理依循本校行政程序請購及「政府支出憑證處理要點」規定辦理，凡未明定之事項，應依政府相關規定辦理。

二、修正第四條、第五條、第六條及第八條：文字修正。

三、本案經觀休院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112.3.28)院務會議及餐旅系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112.3.1)及第 3 次 (112.3.8) 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四、檢附餐旅管理系「實習產品銷售收支管理辦法」部分修正條文對照表暨其草案全文各一份(詳附件)。

決議：通過。(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是日下午1時55分。